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公示

公 告

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公示的有关规定,现将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张家浜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如下:

- 一、建设项目地址/建设用地范围: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
潍坊路、浦明路交叉口西侧滨江绿地内,现状滨江 8
号望江驿北侧
- 二、规划用地性质:公共绿地
- 三、建设工程性质:市政站场设施
- 四、公示期限:2023 年 10 月 24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02
日
- 五、收集公众意见时间:2023 年 10 月 24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09 日
- 六、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通过现场意见箱、信函、电子
邮件等方式反馈意见。

联系电话: 50798268-8013(09:00-17:00)

电子邮箱: tiaoxuchigongshi@126.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3468 号

已在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设立现场意见箱,接收书面意见。相关单位或个人如对本项目设计方案有意见,请在收集公众意见时间内及时反馈。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10 月 24 日